

美国坚贞英雄系列



美国 米契尔 布莱德·蓝利 著
林为正 黄明仁 译

永不言败



华夏出版社

THE MAN WHO WOULD NOT BE DEFEATED

永不言败

——一个打不倒的人

W.米契尔 布莱德·蓝利 著
林为正 黄明仁 译

华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永不言败/(美)米契尔,(美)兰利著;林为正,黄明仁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3.1

ISBN 7-5080-2373-0

I.永… II.①米… ②兰… ③林… ④黄… III.米契尔,W.-生平事迹 IV.K837.128.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96269 号

THE MAN WHO WOULD NOT BE DEFEATED

By W. MITCHELL and Brad Lemley

Text copyright (c) 1993 by W. MITCHELL and Brad Lemley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Publishe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In 1993 by WRS Publishing, A Division of WRS Group Inc

Through Triumph Publishing Co., Lt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c) 1994 by Triumph Publish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01-2002-2068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

850×1168 1/32 开本 3.75 印张 70 千字

2003年1月北京第1版 2003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价:7.00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序 言

郭建模

残疾人,是人类中非常不幸的一个群体,社会生活在他们的眼中,在他们的生命体验里,与大多数的健全人完全不同,那是另一个充满了艰辛与苦难的世界;他们实在有理由以无奈与凄然的脸孔与之相对,这种悲情的弥漫,很容易使他们生命的火焰在不能充分焕发出光彩的时候,就黯然熄灭了。然而,惟其如此,当这样一个特定人群中的一些优秀分子,面对苍天那无法更改的错误,不仅坦然而且坦荡地负载起这难言的灾祸,以非凡的超乎常人的生命力和创造精神,步履维艰地在这生命旅途中昂扬前行的时候,他们带给人类的那种精神震荡,就决然不会是简单的过眼烟云,那定是深厚、持久,撼人魂魄的,而他们那炽热的肝胆与灿烂的光华,足以使健全人群在心底发出山呼海啸般的欢呼,并由此获得更为绵长恒久的进取动力,从而使人世间更和美、更友爱、更温馨。

华夏出版社长年坚持弘扬人道主义的办社方针,在为社会奉献了各种精神食粮的同时,也孜孜以求地为弘扬残疾人自强不息的拼搏精神,组织出版了大量相关图书,产生了广泛的社会效应,为推进残疾人事业作着不懈的努力。如今,他们新策划推出的一套丛书《美利坚残疾英雄系列》即将面世,我有幸翻阅了其中的两部《天无绝人之路》和《永不言败》,深深为之感动,愿意把这套好书推荐给热爱书籍、热爱生活、热爱生命的人们。

书中的主人公都是遭受飞来横祸的不幸者,他们重度伤残的经历令人扼腕痛惜,但他们不屈的意志与蓬勃的生命力,以及他们

咬紧牙关决不后退的坚强与忍韧,已经把人类在灾难的天火中,能够如凤凰涅槃一般绝地重生的奇迹,淋漓尽致地张扬开来。这种惊世壮举,并不是以他们那辉煌耀眼的成就为标志的——那只是他们奋斗的必然结果,即便他们在克服无数艰难之后,没有取得那些骄人的成就,没有那些成功与荣誉的点缀,他们仍可以傲立世间——因为他们付出的那一切,足以令人类世界为之肃然起敬。不为那硕果,只为那海纳百川一般的惊人的承受力和永不言败的意志与顽强。中国有句老话:“不以成败论英雄。”这话放到这些具有大无畏精神的真正的英雄身上,是再合适不过了。面对他们的这份不幸与因不幸而铸就的不屈的灵魂,我们健全的个体,能不怦然心动,并焕发出更强健的创造力和主动精神?为这不平的世界,为这多舛的人生。有这样的光芒导引,我们岂能不高歌前行,义无反顾地荡平一切障碍,去合力创建一个更美好的未来?

这些英雄的故事,生动感人,除了他们自身的精神与意志的崇高可敬之外,还有另一种不可忽略的因素,构成了英雄故事不可或缺的背景——那同样令我心动和浮想联翩,那就是这些残疾人精英所置身的那个环境,那充满了关爱与热忱、充满了无私与奉献精神、无怨无悔、无欲无求的正直善良的人们。无庸讳言,正是他们共同构建了残疾英雄重新跻身社会的坚固的基石,是他们的一腔赤诚为伤残人营建了一个和睦友爱的精神/物质氛围,在这里,伤残者的肉体与心灵得到了加倍的呵护与保障,使之得以在不幸的昏暗中艰难地追寻那诱人的光芒。我们不能把社会对残疾人的关爱比喻为须臾不可离的空气,但无论如何,这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残疾人与灾难拼搏时的战绩,在这种决非势均力敌的较量中,残疾英雄所能获得的有效的物质/心理支持的多寡,几乎与他的战绩成正比,这也同样是需要言明的。

我们的社会对于残疾人自强精神的弘扬,奋力高张他们不屈

的旗帜,以促进全社会思想意识向着更健康美好方向发展,是残疾人事业蓬勃发展的重要标志之一。“扶残助残”的意义,不单是为了解决残疾人最基本的生活保障,改良改善他们的生活、工作的环境、条件、设施,同时,也极其明确地希冀在树立这种人道、文明的社会风气的过程中,对以健全人为主体的社会、对人们的意识作一种推动、提升与强化,只有社会人群对残疾人事业的理解深入全面了,人道主义的光芒照亮了健全人的心灵,那么,他们发自内心的热诚,才是真正恒久可靠的,才具有真正的人道/人文意义,这也才能推动全社会的进步,才能真正堂而皇之地自称:我们的社会是充满人道主义暖色的高度文明的社会。在这些书中,我们看到在前景上,残疾斗士们勃勃跳动的雄心与血汗,而那后景上则是无数的手臂、笑脸与真诚,我们真的为之感动。当我们向社会隆重推介吴运铎、张海迪、刘琦、史光柱……的同时,我们更应该注目那些有力造就了这些英雄的社会人群——他们保护着人类精神家园里的最美丽花朵:善与爱——让他们一并闪亮登场,这样,英雄才不是孤立的,不是横空出世的,也就更加真实感人。他们生活在同一片蓝天下,生活在同一种温暖中,人类大家庭因之而更加完整,这也正是我们残疾人事业要努力达到的一种境界。因此,可以说,打造一种优良的社会人文环境,与扶助残疾个体同灾难拼搏是一样重要的。

《美利坚残疾英雄系列》集中描绘了国外的一些残疾英雄的传奇的人生,让我们看到了人类个体无尽的精神伟力,同时也展现了人类博大无边的爱与温情,这就是人类的自豪,就是照亮黑色天宇的太阳。

开 场 白

我的人生过得棒极了。你也能拥有美好的一生。

也许你对此有所怀疑。你或许会说：“米契尔，我这么老、这么穷、学历这么低，假如不是这样，那该多好。要是我的另一半、我的子女、我的老板能助我一臂之力，追求快乐人生，那该多好。我的命很苦哇！”

对这种说法，我只会回答：“看看我吧！”

我的脸像一个做坏的皮套枕头，小孩子看了都吓得大叫：“怪物、怪物！”我的手指没了，脚也不能走。

更要命的是,我可没这么“好命”——遭遇一场惊天动地的大灾难之后就一帆风顺。首先,我差点给烤成烧饼,那种焚身的苦楚,一亿人里也难有一人受过;才过四年,天外飞来一场灾难,把我弄成半身不遂。世人都会认为我是天底下最不幸的人。

我今天写这本书,就是要告诉各位,不要用凡俗的想法去看人生。这本书可以说是自传,也可以说是自救的历程,目的是要告诉各位,天底下没有不可能的事,一件也没有。你决定过什么人生,那就会是你的一生。人生就像太空船,往上飞、往下飞都看你怎么操纵。宇宙在你的脑中开展,延伸到全世界。只要改变脑子里的想法,宇宙就改观了。

真的是这样。

我希望我能成为你的试金石,引领你走入新的生命境地,就像看到自由女神就激起争取自由的意志一样,我希望能带给各位心灵的启发、奋斗的力量。

我希望成为一种象征。我的脸毁容了、手指没了、行动得靠轮椅,可是我心中充满真正的快乐,我希望这样的我能带给各位心灵的力量,超越环境的束缚。正如我所说的:“际遇并不重要,奋斗才有生路。”

我们要谈的是哪一种成功呢?我的履历可有的炫耀了:百万富翁、市长、各种委员会主席、环保斗士、大众传媒的风云人物、政论家、商业飞行员、邀请不断的演讲家,甚至泛舟跳伞专家等等,这些或许是各位成功的标准,或许不是。不过我都做到了,相信你也可以办到。

你可以办到的!因为我们其实都差不多。我并没有特殊的能力,也没有什么奇特的天赋,好让我面对考验时能变得幸福快乐。我不比凡夫俗子更坚强或是更聪明。我更不是圣人,之所以能成功,最重要的秘诀不过是——在必要的时刻不厌其烦地坚持下去。

说真的,你我最大的不同,在于我有幸经历许多事情,不管是事故前还是事故后,让我学会无比有用的人生智慧。在这本书中,我要把心得与各位分享。如果我都能从中得到快乐,对各位岂不是更有帮助?

我的人生美满,相信各位也可以有美满的一生。

第一章

我相信天堂与地狱就在人间

——亚伯拉罕·费伯格 (Abraham L. Feinberg)

那个火球将近十英尺高、五英尺宽，汽油燃烧产生的蓝色烈焰，散发出惊人的热力，就连五十五英尺远，也能轻易感到脸上手上的温度不断上升，这个热量烧穿了旧金山温和的初夏。大家身旁少不了围观的伙伴，十字街口的这团怪火引来的好奇的民众。

——这些都是别人说的，我个人无法给火球的大小、模样作任何说明。

我被火球吞噬了。

身在其中，视线一片模糊。人类头脑有众多好处，其一就是抹去惨不忍睹的景象。火球中的遭遇就符合这个标准。若是地球上真有地狱，那么置身火球之中就如同置身地狱，那是1971年7月19日的事。

事情是怎么发生的呢？

回忆起来，就像电影情节。正当诸事一帆风顺，男主角忽然脸上砸了一块派，或者收到一封分手信，或者背后挨了一刀，或者遭人一枪毙命。这差不多就是我的遭遇，那个火球夺走了我生命中最美好的一天。

那天早上，我独自驾飞机在天空翱翔，完成我一生的梦想。那种感觉，我只能说，就像是男女欢爱一样爽。

下午我骑上爱车，那可不是普通的摩托车，它是本田750，是当时最大、最抢眼、最酷的摩托车，前一天才买的。我爱死它了。

骑车出游，我感到优越、尊贵，这不只是因为考取了飞行员驾照，也不只是因为摩托车，而是因为我想到自己二十八岁，长得英俊（至少我认为如此）、身体健壮，又有一份又棒又有趣的缆车控制员的工作、一笔财富、许多朋友、漂亮的女友……这实在太棒了，连天气都那么完美。驶过大街，我觉得自己简直是天之骄子，称得上是旧金山之王了。

那条街是西线道，我行驶外线朝北方前进。有辆洗衣店的卡车在内线行驶，同样朝北。到了十字路口，卡车突然右转，挡住我这线道，一时煞车不及就拦腰撞上去了。

我从摩托车上摔下来，压碎了左手肘，跌裂了骨盆，虽然摔得不轻却还不至于有生命危险。但是油箱的盖子却绷开了，两加仑半的汽油全泄出来，淋在火热的引擎以及我的身体上。

只听见“呼”的一声，一切就完了。那真是奇观，更是恶梦——在场的人看得目瞪口呆。虽然几条街以外都看得到这场火，却没

一个人有所行动,至少一时之间没有。他们全愣住了。如果我是个行人,一定也愣在那儿。

今天我还能在这儿写下这个故事,得感谢那个在街口的汽车公司卖车的好心人。在那一刻,他抓起灭火器,把我身上的火扑灭。救护车不到三分钟便到达现场。印象里,那三分钟真是漫长。如果那是我脑子里的录影带,但愿永远不再重播。二十分钟后,警察来勘察现场,摩托车依然烫得碰不得。送到了十个街口以外的医院,我已命在垂危。在1971年,若是灼伤达身体的百分之七十五就死定了。我当时烧伤了百分之六十五,算是一脚踏进了鬼门关。安全帽下的头皮、皮夹克包住的身躯和手臂是幸免于难的部分。当护士把冒烟的皮夹克剪开,我已陷入半昏迷状态,他们再打上一剂麻醉药,我才完全晕过去,不再感到痛苦。

醒来已是两周后的事了。

这就是多灾多难的旧金山之王。

第二章

唱反调是年少的喜悦

——詹姆斯·巴利斯(James M. Barrie)

回忆起来,我之所以会有如此戏剧性的遭遇,并非偶然。小时候我的名字叫威廉·约翰·史奇夫三世(Willam John Schiff III),但是别人经常叫我“野比尔”,最爱惹是生非,憎恨各种规矩。母亲说我总是把“禁止进入”的标语当成“欢迎光临”。

我生于1943年4月11日,是中上层子弟,我是老么,也是家中惟一的男孩。我一度被称为“蛮牛”,那个外号名副其实。我父亲威廉·约翰二世(William John

II)在我十三岁时为了治疗冻坏的手臂,打了一年的石膏,就在这年,祖父过世了,父亲成为祖母惟一的支柱。医生说可能无法像一般人一样行动自如,例如不能打高尔夫球。我想,若不是别人强调父亲无法打高尔夫球,他不会以毕生精力专攻高尔夫球。

父亲是个成功的保险业者,在母亲眼中他是有为青年的典型,但他脾气暴躁,我恐怕也遗传了这点。他们在我五岁时离婚。很快地,母亲嫁给了路克·米契尔(Luke Mitchell),我的人生从此改变。

路克是个美男子,有如克拉克·盖博般令人印象深刻,不仅风度翩翩,还是大战英雄,第一次世界大战时得到了不少荣誉。他曾经家财万贯,但在经济大恐慌里赔尽了。当他走进我的生命时,已经历了大风大浪,对人生见解深刻。

路克为人严谨,一些做事的方法以现在标准看来,实在是过时了。例如他不能忍受文法错误,他觉得“okay”这个字便无法接受;他会因为我们文法错误而罚我们做家事,说了一个“okay”就得罚扫叶子十五分钟。

但是他的处罚从不严厉,他教我懂爱多于教我守纪律。我太好动,这意思是说,我从不会有心害人,大多只是因为笨拙而非漫不经心。从四岁起,我就将邻居的汽油槽装满碎石、经常在屋顶上乱跑乱跳,每个人都明白,若有哪个孩子该打一顿屁股,那就是我,但路克从不忍心打。

直到有一天,我做得太过火了——我想我是将客厅的窗帘烧了——母亲和姐姐就劝他教训我,他照做了。十分钟后,我马上忘了这件事,又继续恶作剧,但是听母亲说,这位大战英雄,这位嘴硬心软的绅士,打了我以后却回房去流泪,他说打我比打他自己还疼。

我也觉得我怎么说都该被好好打一顿的。十二岁时我实在闹

得不像话,父母(我一直与生父有接触,几乎每周末都陪他,一向亲密)安排我到普林斯顿大学做心理测验。

毫无疑问,我是个鬼灵精,就在每周末我坐火车到市区看生父时,我会表现得彬彬有礼,让火车驾驶员喜欢我,后来他们真的让我开起火车,让我操纵煞车和气门。我做得很棒,就这样开始了我一生对机械速度的喜爱。说起来虽然有这样的早熟的行为,我在六年级时还是被留级了,心理专家也说,我是个有潜能却尚未开窍的孩子;七年级时我又被留级了,好像为了说明尚未开窍似的。最后,沮丧忧虑的双亲只好将我送到军事学校,当时是1958年,我十四岁。

我喜欢这个学校,它是每个男孩的梦想,因为可以行军佩枪、磨练成一个硬汉。我更喜欢那儿不逼文科的功课。那儿要求的是成为威武的军人,这正符合我年少的梦想,至少比做个文弱的书呆子要好得多。

当然,军事学校也要求纪律。我的个性仍然叛逆,不过愈来愈聪明,懂得适时展露微笑,才不会在违纪时被抓个正着。九点熄灯,全寝室断电,但是这对我只造成些许不便。我先在厕所墙壁上钻个小洞,牵条电线穿过小洞,把厕所的电拉到我房间,再以毛毯遮住窗户,如此一来,我仍然开灯,可以听音乐。

这样的行径让我受到欢迎,但是在那里待了两年后,我父母认为我磨练得差不多,可以到私立高中上高一。于是,我转到离费城约两小时车程的一所私立高中就学。

在那里,我立刻掉入水深火热之中。不说别的,我十二岁就开始抽烟,但在这所学校却不准抽烟。因为这个缘故,我照例成为祸害。那年大部分的时间都用来听校长训诫,最后还是被退学。

这个不光彩的结果,让我回到我家附近的学校就读。

那年春天,路克发觉自己患了肝癌,于是我们相处的时间就增

长了,大部分只是开车四处走走,或聊天说话。记忆里,他从没说出任何奇妙的事,也没有谈有关人生意义的道理。

但是就像一些在世上令人印象深刻的人一样,他有的就是高风亮节。

1960年夏天他过世了。他的死犹如一巴掌掴在我脸上,做任何事都不对劲,我记得高一又曾被留级,自己也没有心情读下去,只想躲开一切。

有一次与朋友逃课到费城玩,我们走进招募新兵的机构,拿了报名表;我只有十七岁,必须得到父母的允许才能从军。母亲不同意,但是父亲十分赞成,认为那才是真正我需要的。他说服母亲签字同意让我从军。到了南卡罗莱纳州的新兵中心,我发现自己又掉进水深火热之中。

有一次违纪,罚跳七百个交互蹲跳,真是苦不堪言,记得那三天连上楼都要有人扶着才行。但是仗着过去两年的军事学校生涯,知道如何拆卸来福枪及相关的军事基本知识,我在这新兵受训期间的能力测验中,列属本排的前五分之一中。

在军队里,这不算多大的光荣。举例来说,军事生活三分之二的时间都花在排队上,于是我养成在口袋里放本书的习惯,以便消磨时间。有一次排队等着试射喷火器,我偷偷读书,班长看到这种培养智慧的正常表现,竟产生很典型的军事反应——他愤怒地把书拿去放在试射靶上,把书烧掉,清楚阐述了军事哲学:若上级没有命令,这本书就没必要看。

无论如何,这样的好成绩——我相信中等资质的人都可以办到——使我进入佛罗里达州的空军基地受训,成为地勤人员,也就是给飞机装填炸弹与子弹。

当地勤人员比当步兵好,但是这身份听起来好像干苦力的,所以我动了点小手脚,把原本临时性的轻松补给工作,从六个月延长

为两年,后来给人查到了才调回地勤单位。当时有两个驻地可选,一个在密西西比河以东,一个在夏威夷。我从未到过密西西比河以西的地方,所以我选了夏威夷。

到了夏威夷,我加入了二次大战时有名的黑羊中队,认识了各种各样的飞机。我到时虽然大战已远,该队却是余威犹存,大家都对光荣的过去感到与有荣焉。尽管部队压抑个人的求知欲,我还是利用机会拿到了同等学位,在夏威夷大学注册入学,主修政治。在这里我认识了肯尼迪、金恩惠博士等伟人的思想,受益良多。

1964年,我离开部队,一个月后参加一项反越战示威游行,我一改以往保守姿态,成为自由民主人士。我干起酒保,这个做小生意的磨练,对我日后生活帮助不小。

同年12月,我结了婚。妻子名叫卡罗·卡雷瓦伊(Carol Kaliwahea),比我大七岁,我费了不少工夫才追到手。她非常漂亮,我爱她,也爱她五岁大的儿子金姆(Kimo)。

但是从这段婚姻来看,我鲁莽依旧。当时我正值二十一岁青春年华,就要和认识不久的女孩永远守在一块,这样的想法让我害怕,结婚六个月后,我决定离婚。

这完全是我的意思,她手足无措,心不甘情不愿地与我离了婚。

虽然她最初要求不再与我有任何瓜葛,但我却要求她断断续续与我如家人一样住在一起。我觉得这不是光荣的事,我要表达的是,我们必须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任。提起这件事,是因为我想起自己的不负责任,曾给别人带来痛苦。

当我还是个酒保时,我也当过制作人(其实起先只是给DJ送茶水的),不久我就有机会开始制作自己的爵士音乐节目,见识了一些音乐界的大人物,这些人似乎没有注意到我不懂爵士音乐(或者是太仁慈,不愿讲明)。在电台工作是我的梦想,但是每小时两